

证券代码：837113

证券简称：清流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0月21日10:30—11:30。

预计会期0.5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0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乙六号银河大厦九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黄萍女士为公司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王莉颖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选举黄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新任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人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卡账户、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10月21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乙六号银河大厦九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萍；联系电话：13910998158；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乙六号银河大厦九层903室。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3日